

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
113學年度第2學期向學生收取代辦費收支情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項目名稱	收入	支出	餘額	備註
伙食費	72,800	72,800	0	1. 未具教育補助費補助資格學生。 2. 支付伙食廠商63,918及退還學生8,882元。
家長會費	20,400	20,400	0	發還本校家長會15,500元及同一家長等退費4,900元。
學生團體保險費	40,800	40,800	0	付保險公司14,200元及退還學生26,600元。
班級費	203,000	203,000	0	發還各班級203,000元。
畢業校外教學費用	306,600	306,600	0	付廠商299,460元及退還學生7,140元。
畢業紀念冊費用	24,150	24,150	0	付廠商24,150元。